

2007 年上半年中國大陸保險市場概況

壹、中國大陸經濟概況.....	1
貳、中國大陸保險市場整體情勢.....	2
參、重要保險政策及法令.....	6
肆、產業動態.....	9
伍、結論.....	10

壹、中國大陸經濟概況

根據大陸國家統計局公布之資料¹，2007 年上半年，大陸國內生產總值(GDP) 為 106,768 億人民幣，較去年同期（同比）成長 11.5%，增長速度加快 0.5 個百分點，創 1995 年以來 12 年同期的新高。其中第二季 GDP 為 56,481 億人民幣，同比增長 11.9%，則為八年來新高。進一步區分產業觀察，第一產業（農業，包括種植業、林業、牧業及漁業）增加值為 9,470 億人民幣，同比增長 4.0%；第二產業（工業及建築業）增加值 55,454 億人民幣，同比增長 13.6%；第三產業（第一、第二產業以外之其他各業）增加值 41,844 億人民幣，同比增長 10.6%。

在城鎮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部分，上半年為 7,052 人民幣，扣除價格因素，同比實際成長 14.2%，增速比去年同期高出 4.0 個百分點。農民人均現金收入 2,111 億人民幣，扣除價格因素，同比實際成長 13.3%，增速比去年同期高出 1.4 個百分點；城鎮與農村之收入差距為 3.34 倍。

在物價水準部份，上半年居民消費價格總水準（消費者物價指數，CPI）累計同比上漲 3.2%；工業品出廠價格（生產者物價指數，PPI）累計同比上漲 2.8%。其中原物料、燃料、動力購進價格累計同比上漲 3.8%。值得注意的是，6 月當月 CPI 同比上漲 4.4%，已經超出大陸國務院年初預期目標（3%）1.4 個百分點。上漲的主因為食品價格的飆漲；詳言之，食品價格年增長率從 2005 年 1 月的 4.0% 迅速攀升至 6 月份的 11.3%，導致 CPI 年增長率由 1.9% 相應上升至 4.4%。另外，根據大陸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²公布之資料，6 月份全國 70 個大中城市房屋銷售價格同比上漲 7.1%，漲幅較前一個月高 0.7 個百分點。其中新建商品住房銷售價格上漲 7.4%；二手住房銷售價格上漲 7.8%。深圳、上海及北京分別上漲 15.9%、11.8% 及 9.5%，是漲幅最大的主要城市。

在對外貿易部分，根據大陸海關總署³公佈之資料，上半年進出口總額為 9,809 億美元，同比增長 23.3%。其中出口 5,467 億美元，同比增長 27.6%；進口 4,342 億美元，同比增長 18.2%。分國別觀察，大陸與前三大貿易夥伴歐盟、美國及日本的貿易總額分別為：1,584 億美元、1,406 億美元及 1,100 億美元，同比增長 27.3%、17.4% 與 14.5%。至於兩岸雙邊的貿易總額則為 553 億美元，其中臺灣對大陸之出口與進口總額分別為 443 億及 110 億美元，貿易順差 333 億美元；是大陸第七大貿易夥伴。

¹ 大陸國家統計局：<http://www.stats.gov.cn/>。

² 大陸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http://www.sdpc.gov.cn/>。

³ 大陸海關總署：<http://www.customs.gov.cn/>。

在外匯存底部份，根據中國人民銀行⁴的統計，上半年大陸外匯存底達到 13,326 億美元，同比增長 41.6%，增幅較去年同期上升 9.2 個百分點。為緩解外匯存底持續增加所引發流動性過剩的問題，6 月 29 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批准財政部發行 1.55 萬億人民幣特別國債，購買總值約 2,000 億美元的外匯。據瞭解，這是繼 1998 年發行 2,700 億人民幣特別國債注資銀行後，再次通過以發行特別國債之方式解決重大金融問題⁵。

在股價走勢部分，根據中國證券業監督管理委員會⁶之資料，2007 年 6 月 29 日，上海與深圳證券綜合指數分別達到 3,821 點與 1,078 點，分別同比增長 128.5% 與 148.8%，每日平均成交量則為 1,683 億人民幣與 893 億人民幣，分別同比增長 562.8% 與 476.3%。另截至 6 月底，滬深證券市價總值合計為 166,233 億人民幣，同比增長 276.1%。

整體而言，大陸經濟在 2007 年上半年仍一如各界預期保持成長的態勢。值得關注的是，在經濟成長的帶動下，大陸對外能源需求（原油與成品油）進一步攀升。上半年，大陸能源進口 9,959 萬噸，同比增長 8.8%；出口 973 萬噸，同比增長 5.8%，供需相抵後，能源缺口仍達 8,986 萬噸。國際石油價格迄今仍居高不下，與大陸龐大的能源需求應不無關係。

貳、中國大陸保險市場整體情勢

一、資產規模與公司家數

根據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⁷（以下簡稱保監會）公布之資料，統計至 2007 年 6 月底，大陸保險業總資產已達 25,346.90 億人民幣，較 2006 年同期的 17,340.79 億人民幣成長 46.17%。在公司家數部分，據保監會於 7 月 24 日召開第二季度新聞發布會⁸的說明，2007 年上半年計批准陽光保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設於北京）、長江養老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設於上海）、英大泰和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設於北京）、信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設於杭州）、泰康養老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設於北京）等 5 家中資保險業者，以及現代保險中國有限公司、勞合社再保險有限公司（設於上海）、中意財產保險有限公司（由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與義大利忠利保險公司合資於北京設立）等 3 家外資保險業者開業。故統計至

⁴ 中國人民銀行：<http://www.pbc.gov.cn/>。

⁵ 上海證券報，「易綱：央行將在各方面穩定下逐步賣出特別國債」，2007 年 7 月 2 日，http://news.xinhuanet.com/fortune/2007-07/02/content_6315982.htm。

⁶ 中國證券業監督管理委員會：<http://www.csrc.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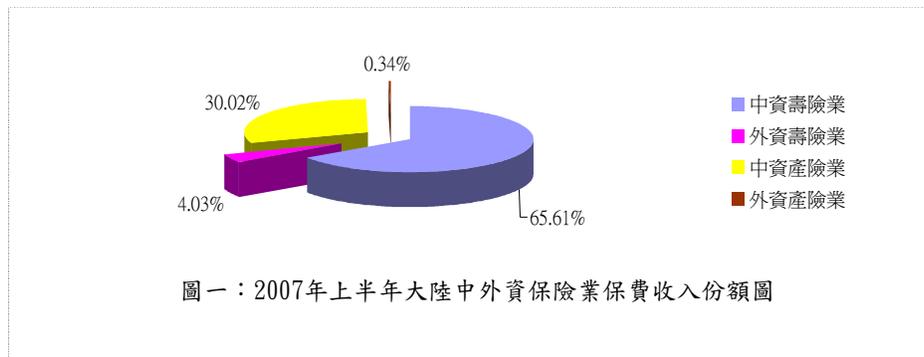
⁷ 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http://www.circ.gov.cn/>。

⁸ 新華網：<http://www.xinhuanet.com/zhibo/20070724/wz.htm>。

2007 年 6 月底，大陸共有中資保險公司 56 家、保險集團與控股公司 8 家、保險資產管理公司 9 家，另有來自 15 個國家或地區的 45 家外國及地區保險公司設立 128 個營業性機構。

二、保費收入與結構分析

2007 年 1 到 6 月，大陸原保險保費收入為 3,718.31 億人民幣，同比成長 20.7%，遠高於 GDP 的成長幅度。其中，外資保險業原保險保費收入為 162.75 億人民幣，約占整體保費收入的 4.38%，其市場占有率受限於分支機構數量較少與設立時間較短等因素，雖仍遠低於中資業者，但較 2006 年同期的 3.86% 已有小幅成長（圖一：2007 年上半年大陸中外資保險業保費收入份額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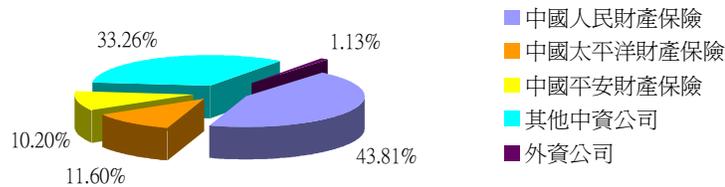
從險種觀察，1 到 6 月財產險之保費收入為 1084.06 億人民幣；同比成長 37.1%，壽險 2350.44 億人民幣，同比成長 16.7%；意外險 95.40 億人民幣，同比成長 17.7；健康險 188.42 億人民幣，同比下降 2.7%。健康險出現負成長之原因，據保監會⁹的說明，為第三方管理業務（TPA）不再計入原保險保費收入所致¹⁰。

從產業別來看，產、壽險業上半年總保費收入分別為 1128.83 億人民幣及 2589.28 億人民幣。其中產險公司部分，保費收入前十大的產險公司，除了第十名由太平保險（17.64 億人民幣）取代去年同期的華泰產險（16.69 億人民幣）外，

⁹ 同註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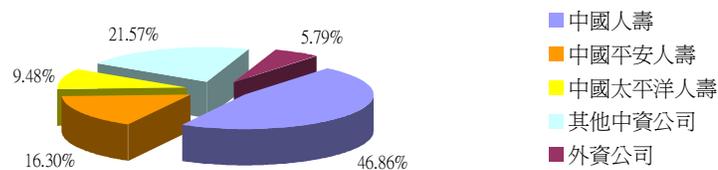
¹⁰ 第三方管理機制（Third Party Administrator, TPA）是大陸近年針對健康險業務仿效歐美所推行的一項新制；出發點在平衡保險業者與醫療機構間的矛盾。詳言之，在健康險經營中，醫療機構與被保險人分別為醫療服務的提供者與需求者，保險人則擔當支付費用的功能；在需求與付費分屬不同主體的情形下，醫療院所與保險人難免就醫療費用之認定產生扞格。為緩和此一情形，TPA 遂應運而生，由其扮演保險人與醫療機構間的橋樑，基本的運作模式則為：保險人委託 TPA 進行醫療費用理賠管理，當被保險人於醫院接受治療時，醫院先通知 TPA，由 TPA 對醫療處置及費用先行審核，醫院並在 TPA 的授權下採取醫療措施。當被險人出院時，醫院會將各項明細提供予 TPA，由 TPA 審核後直接給付醫療費用，無須被保險人支付。故保險人其實是將健康險業務中的理賠處理部份外包給 TPA，並且依據保單數量及委託服務之範圍，支付 TPA 一定的服務費用。

名次並未更動，前五名依次為中國人民財產保險公司（人保股份，494.52 億人民幣）、中國太平洋財產保險公司（太保產險，131.00 億人民幣）、中國平安財產保險公司（115.16 億人民幣）、中華聯合財產保險公司（107.92 億人民幣）及中國大地財產保險公司（52.84 億人民幣）；人保股份仍居於絕對領先的地位，占產險業上半年總保費收入的 43.81%。外資產險則以美國美亞保險公司（屬美國國際集團，3.97 億人民幣）、日本東京海上保險公司（1.92 億人民幣）、日本三井住友保險公司（1.37 億人民幣）分居前三位（圖二：2007 年上半年大陸產險公司市場份額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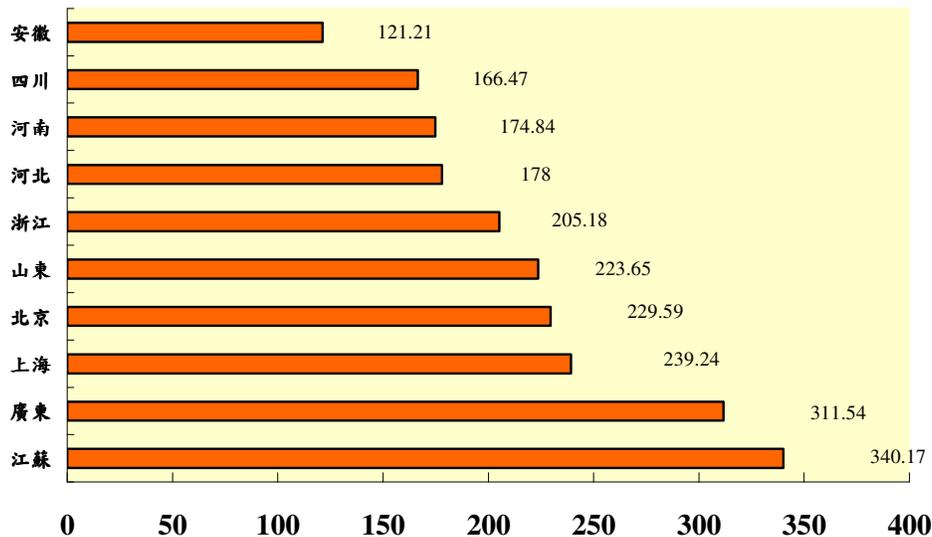
圖二：2007 年上半年大陸產險公司市場份額圖

在壽險公司部分，中國人壽仍以 1213.27 億人民幣穩居龍頭，占壽險業 2007 年上半年總保費收入的 46.86%，二至五名分別為中國平安人壽保險公司（422.18 億人民幣）、中國太平洋人壽保險公司（245.34 億人民幣）、泰康人壽保險公司（157.15 億人民幣）及新華人壽保險公司（147.92 億人民幣）。綜觀前十名公司，一如產險業僅在第十名發生變化，由中德安聯人壽保險公司（13.33 億人民幣）取代中意人壽保險公司（12.26 億人民幣）。在外資壽險部分，以美國友邦保險公司為首（41.12 億人民幣，居整體壽險業第八名），第二及第三名則為前述的中德安聯與中意人壽。另外，台資的上海國泰人壽保費收入為 1.66 億人民幣，較 2006 年同期的 1.43 億人民幣成長 16.08%（圖三：2007 年上半年大陸壽險公司市場份額圖）。



圖三：2007 年上半年大陸壽險公司市場份額圖

從地域來看，江蘇省保費收入為 340.17 億人民幣，居大陸各省、直轄市與自治區的第一位。第二名則為廣東省的 311.54 億人民幣。三至五名分別為上海（239.24 億人民幣）、北京（229.59 億人民幣）及山東（223.65 億人民幣），名次與 2006 年同期相同。保費收入最少的是西藏，僅 1.57 億人民幣（圖四：2007 年上半年大陸各省、直轄市與自治區保費收入排名）。進一步依險種觀察，財產險及意外險保費收入最高者為廣東省的 95.70 億人民幣與 9.33 億人民幣，其次為江蘇省的 85.69 億人民幣與 8.43 億人民幣。壽險仍以江蘇省的 231.90 億人民幣最高，其次則為廣東省的 192.15 億人民幣。健康險最高者為北京 23.55 億人民幣，上海 14.67 億人民幣次之。值得注意的是，大陸西部地區的保費收入在 2007 年上半年成長 26%，成長幅度高於全國平均值 5 個百分點¹¹，顯示保險產業在各區域平衡發展已有初步成果。



圖四：2007年上半年大陸各省、直轄市、自治區保費收入排名
（單位：億元人民幣）

三、賠款支出與結構分析

在賠款支出部分，2007 年 1 到 6 月總計為 1157.23 億人民幣，較去年同期的 642.16 億人民幣大幅成長 80.21%，主因為大陸最大保險公司—中國人壽五年期商品於 2007 年滿期，導致壽險賠款支出的大幅成長，從 2006 年上半年的 203.39 億人民幣，暴增至 2007 年上半年的 627.24 億人民幣。其他險種的賠款支出依次為：健康險 54.30 億人民幣、意外險 29.08 億人民幣及財產險 446.61 億人民幣。

¹¹ 同註 8。

四、總資產及資金運用

在保險業總資產部分，2007 年 6 月底達到 25,346.90 億人民幣，同比增長 46.17%。與此相關的是資金運用；上半年保險資金運用餘額為 23,074 億人民幣，其中以銀行存款的 32.66% 所占比例為最高，其他固定收益的投資尚包括國債的 15.78%、金融債的 19.82 及企業債的 9.56%。股票（含股權）及證券投資基金的比例則為 19.47%。實現資金運用收益 1,374 億人民幣，同比增長 260%。與過去相較，股票及股權之投資比例已有上升，銀行存款和債權投資的比例則有下降¹²。但從前開數據觀察，固定收益類產品現今仍為大陸保險業資金運用的主要對象。

五、行銷通路

在保險行銷通路部分，根據保監會公布之 2007 年上半年保險仲介市場發展報告¹³，迄 2007 年 6 月底，大陸共有保險代理機構 1,688 家、保險經紀機構 318 家，另有保險兼業代理機構 137,922 家，其中以銀行類保險兼業代理機構之 70,317 家最多，約占 50.98%；郵政類保險兼業代理機構的 16,563 家次之，約占 12%；車商類保險兼業代理機構的 15,794 家又次之，約占 11.45%。另有保險營銷員 1,728,548 人，包括壽險營銷員 1,514,271 人，產險營銷員 214,277 人。統計 2007 年上半年經由保險代理公司、保險經紀公司、保險營銷員及保險兼業代理機構實現的保費收入共計 2,879.44 億人民幣，其中人身保險保費 2,287.1 億元，財產保險保費 592.34 億元，總計占全大陸總保費收入的 77.45%。

參、重要保險政策及法令

一、公布施行保險公司償付能力報告編報規則之相關規範

為加強對保險業償付能力之監管，保監會於 2007 年 1 月 29 日公布「保險公司償付能力報告編報規則第 10 號：子公司、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保險公司償付能力報告編報規則第 11 號：動態償付能力測試（人壽保險公司）」、「保險公司償付能力報告編報規則第 12 號：年度報告的內容與格式」、「保險公司償付能力報告編報規則第 13 號：季度報告」等法令；並對原「保險公司償付能力報告編報規則第 2 號：貨幣資金和結構性存款」進行修正，更名為「保險公司償付能力報告編報規則第 2 號：投資資產」。保監會財務會計部指出，新發布的五項編報規則有以下幾點重要意義：一、投資資產編報規則在考慮各類投資資產風險之基礎上引入風險折扣，為未來實施風險資本制度建立基礎。二、首次在編報規則

¹² 同註 8。

¹³ 同註 7。

要求保險公司進行動態償付能力測試，顯現對償付能力之監管已逐步從靜態監管走向動態監管。三、要求保險公司必須在年度報告中，記載董事會對償付能力年度報告真實性、準確性、完整性及合規性之審議情形，從而有助保險公司治理效率及償付能力管理水準的提高。

二、公布施行「保險機構債券投資信用評級指引（試行）」

為要求保險機構建置內部信用評級系統，以評估債券等投資工具的信用風險，保監會於 2007 年 2 月 7 日公布「保險機構債券投資信用評級指引（試行）」，除國債、央行票據及其他經保監會認可之債券外，保險機構於投資各類債券時，均應進行內部信用評級，包括發債主體信用評級及債券信用評級。該辦法對信用評級之方法、流程及報告撰寫等事項，均有詳盡規範，期能健全保險資金進行債券投資的風險管理。

三、公布施行「投資連結保險精算規定」及「萬能保險精算規定」

為保障被保險人權益，促進投資連結保險及萬能保險健全發展，保監會於 2007 年 4 月公布「投資連結保險精算規定」及「萬能保險精算規定」，針對前開險種之風險保額、投資帳戶評估與投資單位定價（投資連結保險）、萬能帳戶及結算利率（萬能保險）、費用收取、持續獎金（指保險公司對持續有效之保單提供的獎勵金）、現金價值與責任準備金等項予以規範；並廢止原「關於印發人身保險新型產品精算規定的通知」、「個人投資連結保險精算規定」、「個人萬能保險精算規定」等規定。自 10 月 1 日起，凡不符合前開規定要求之保險商品將不得銷售。

四、公布施行「保險公司獨立董事管理暫行辦法」

為強化董事會功能、完善保險業公司治理，保監會於 2007 年 4 月 17 日公布「保險公司獨立董事管理暫行辦法」。所謂獨立董事，係指「在所任職的保險公司不擔任除董事外的其他職務，並與保險公司及其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不存在可能影響對公司事務進行獨立客觀判斷關係的董事」（第 2 條）。獨立董事除具有公司法或其他法令明定之董事職權外，並應對重大關聯交易；董事之提名、任免、薪酬及總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之聘任、解聘、薪酬；利潤分配方案及非屬於營運計畫之投資、租賃、資產買賣及擔保等重大交易進行審查（第 21 條）。其他如獨立董事之資格、提名、選舉、免職、職責、義務、保障等事項，該辦法均有詳細規定。

五、公布施行「保險公司關聯交易管理暫行辦法」

為強化保險公司關聯交易管理、防範經營風險，保監會於 2007 年 4 月 19 日公布「保險公司關聯交易管理暫行辦法」。所謂關聯交易，依該辦法第 10 條之定義，係指保險公司與關聯方（包括董監事、總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及其近親、直接或間接持有保險公司 5% 以上股份或表決權之股東等）間進行下列交易：一、保險公司資金的投資運用及委託管理。二、固定資產的買賣、租賃及贈與。三、保險業務及保險代理業務。四、再保險之分出或分入業務。五、為保險公司提供審計、精算、法律、資產評估、廣告、職場裝修等服務。六、擔保、債權債務轉移、簽訂許可協定及其他導致公司利益轉移之交易活動。並進一步依交易金額區分為重大關聯交易與一般關聯交易，凡重大關聯交易應經董事會或股東會批准，一般關聯交易則應依保險公司內部程序審查。

六、公布施行「關於規範財產保險公司電話行銷專用產品開發和管理的通知」

保監會於 2007 年 4 月 29 日公布「關於規範財產保險公司電話行銷專用產品開發和管理的通知」，要求保險業者辦理電話行銷業務時，應有合法的辦公場所、專門的管理部門、專用的電話行銷服務號碼及完善的內控管理制度；電話行銷之商品應先陳報保監會批准；對整個電話行銷之過程應全程錄音，且於開始錄音前應先向客戶作錄音提示，並保留錄音備份等，以促進電話行銷業務健全發展，確實保障消費者權益。

七、公布施行「金融機構客戶身份識別和客戶身分資料及交易記錄保存管理辦法」

為維持金融秩序，防制洗錢及恐怖融資活動，保監會與中國人民銀行、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等機關於 2007 年 6 月 21 日共同發布「金融機構客戶身份識別和客戶身分資料及交易記錄保存管理辦法」，並自同年 8 月 1 日起施行。根據此一辦法，在以現金繳納保費之情形，如財產保險契約的保費在人民幣 1 萬元以上或外幣等值 1 千美元以上；人身保險契約個別被保險人的保費金額在人民幣 2 萬元以上或外幣等值 2 千美元以上，保險公司於契約訂定時，應進行客戶身分識別。具體措施包括：確認投保人與被保險人之關係；核對投保人、被保險人、法定繼承人以外的指定受益人之身分證件；登記前開人員之身分資料並留存相關證件影本等。以轉帳方式繳納保費之保險契約，如其金額在人民幣 20 萬元以上或外幣等值 2 萬美元以上者，亦同。在契約解除或請領保險金時，針對相當金額之保險給付亦要求保險公司需進行客戶身分識別。

八、公布施行「機動車交通事故責任強制保險費率浮動暫行辦法」

大陸自 2006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機動車交通事故責任強制保險（以下簡稱交

強險)，根據「機動車交通事故責任強制保險條例」第 8 條¹⁴之規定，交強險保費之計算採取費率浮動機制。有鑑於此，保監會於 2007 年 6 月 28 日公布「機動車交通事故責任強制保險費率浮動暫行辦法」，規定自同年 7 月 1 日起，交強險之費率將依被保險車輛發生交通事故之次數及投保人有無肇事責任而為決定，並對其計算方式作詳盡規範。

肆、產業動態

一、1 月 9 日，中國人壽在上海 A 股掛牌上市，為首家在 A 股市場上市的保險公司，計公開發行 15 億股，共募集資金 283.2 億人民幣，扣除各項發行費用後，募集資金淨額約 278.1 億人民幣。首日收盤價為 38.93 元人民幣，相較招募時的 18.88 元人民幣，漲幅超過一倍，以市值計算，為全球第二大保險公司。該公司亦為首家同時在香港、紐約及上海均上市的保險公司。

二、1 月 24 日，保監會召開 2007 年全國保險工作會議，會議內容環繞兩個主軸：一是回顧檢討 2006 年大陸保險市場發展狀況，二則提出 2007 年保險監理政策的六大重點為：(一) 擴大保險覆蓋面。(二) 深化改革、完善體制。(三) 調整優化產品結構和市場結構。(四) 加強改善監管、防範風險。(五) 開創保險工作新局面。(六) 加強行業自身和作風建設。

三、2 月 24 日，平安保險公布其 A 股發行價為每股 33.8 元人民幣，發行數量為 11.5 億股，共籌資 388.7 億人民幣，為全球保險業史上最大的首次公開募股 (IPO)。3 月 1 日正式於上海 A 股掛牌上市，收盤價格為 46.79 元人民幣，較招募時的價格上漲 38.43%。

四、大陸第一張外幣保單——平安人壽推出的「平安世紀天使少兒兩全保險(分紅型)」3 月 26 日於天津分公司簽訂，根據平安人壽的介紹，該保單以美元、英鎊、澳幣等大陸留學生主要留學國家的貨幣計價，主要訴求在為其儲備充足的留學資金。

五、民生人壽在 4 月 13 日召開的股東大會上，決議由內部股東增資 18.27 億股，

¹⁴ 機動車交通事故責任強制保險條例第 8 條規定：「被保險機動車沒有發生道路交通安全違法行為和道路交通事故的，保險公司應當在下一年度降低其保險費率。在此後的年度內，被保險機動車仍然沒有發生道路交通安全違法行為和道路交通事故的，保險公司應當繼續降低其保險費率，直至最低標準。被保險機動車發生道路交通安全違法行為或者道路交通事故的，保險公司應當在下一年度提高其保險費率。多次發生道路交通安全違法行為、道路交通事故，或者發生重大道路交通事故的，保險公司應當加大提高其保險費率的幅度。在道路交通事故中被保險人沒有過錯的，不提高其保險費率。降低或者提高保險費率的標準，由保監會會同國務院公安部門制定。」

該額度為大陸壽險公司有史以來原始股東一次性增資的最高紀錄，此次增資也使民生人壽之資本額從設立時的 8.73 億人民幣增長至 30 億人民幣。事實上，在 2006 年初民生人壽即有增資擴股之意，但因部份股東持謹慎態度而無進展。2006 年民生人壽全年實現保費收入達 11.43 億人民幣，較前一年同期成長 75%；2007 年第一季完成保費收入 6.1 億人民幣，同比成長 306%，據悉為促使股東們態度轉變的主要原因。

六、自 5 月 1 日起，上海市施行保險行銷員「亮證上崗」制度，保險行銷員於招攬業務時需出示保監會製發的「展業證」，其上有加蓋公司章的個人照片、證件號碼、公司名稱及業務範圍等資料，方便消費者辨識身分，進一步保障個人權益。

七、統計到 5 月 31 日，大陸最大壽險公司——中國人壽保險集團之總資產達到 10,304.79 億人民幣，約占大陸保險業總資產的 42%，為大陸首家資產規模突破 1 萬億人民幣的保險集團。

八、保監會於 6 月 11 日公布保險合同糾紛處理機制試點工作成果，其中成立於 2004 年 9 月的上海市保險同業公會人民調解委員會，是大陸保險業最早成立的調解機構，採取所謂「事先過濾機制」，對申請案件進行預審，建議申請者在進入調解程序前與業者再行協商。統計至 2006 年底，共受理保險合同糾紛調解申請 73 件，其中 49 件進入調解程序，並有 41 件調解成功。另外，山東保險索賠糾紛調解委員會共受理 143 件，並成功調解 14 件。

伍、結論

從保費收入增加（同比成長 20.7%）與新公司設立（產壽險共 8 家）兩項指標，應可直言 2007 年上半年大陸保險市場依然保持高度成長的局面。如果進一步分析中、外資業者的發展，可以發現雖然前一年（2006 年）是大陸加入 WTO 後，承諾逐步開放保險市場的最後一年；包括企業設立形式（子公司或分公司）、經營地域、業務範圍等，都將於 2006 年底全面對外開放。但實際情形是中資業者基於天時（設立時間較久）與地利（分支機構較多）等兩大因素，市占率似仍未受影響，外資業者短時間尚難撼動其地位。但儘管如此，外資業者之保費收入及公司家數仍較上一年度有所增加，故總結 2007 年上半年的大陸保險市場，得出中資與外資業者共存共榮的結論，應不為過。

比較值得說明的是幾項重大監理政策的推動；首先是繼 2006 年底保監會因新華人壽董事長關國亮涉嫌犯罪，對新華人壽違法經營問題進行檢查，並免除其董事長職務後，於 2007 年 4 月先後公布施行「保險公司獨立董事管理暫行辦法」

與「保險公司關聯交易管理暫行辦法」。另一項則是公布保險合同糾紛處理機制試點工作成果，以及施行「關於規範財產保險公司電話行銷專用產品開發和管理的通知」。顯見主管機關在追求市場發展的同時，亦同步落實保險公司治理及消費者保護，其未來發展值得進一步觀察。